

114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金融基礎教育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教案暨教學實施成果徵選簡章

壹、緣起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以下簡稱強制險)為及時提供汽車交通事故受害人基本保障之重要制度，減少社會經濟損失，並維護道路交通安全之政策性保險。

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為加強宣導社會大眾對強制險之認識，並提醒汽車、機車及微型電動二輪車車主記得投保強制險，透過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於校園運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製作之「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宣導教材」，傳輸學生如何因應交通安全風險及強制險之認識，爰規劃「114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金融基礎教育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推廣計畫」，讓學生將風險管理與汽車保險知識活用於生活情境中，減少汽車交通事故發生，認識強制險的重要性。鼓勵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將強制險金融基礎教育融入課程，因材施教設計多元創新且符合需求的金融教育課程，並能提供具體教學成果與分享，特辦理本徵選活動。

貳、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二、執行單位：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

參、參與對象及方式

一、參與對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

二、參與方式：以個人（合格教師）或小組為單位報名參加，若以小組報名，其成果內容涉及教學教師和夥伴教師之教學歷程，得將其納入共同作者。每份成果之作者至多3人，且其中至少1人須為合格教師。

肆、徵件型式

教師個人或團隊提供教案及教學實施成果參賽。

伍、活動項目、時程與說明

活動項目	預定截止/辦理日期	報名方式/說明
報名	10/20(一)截止	須於截止日前完成以下2步驟，始具報名資格。 1. 線上資料填寫： 請先至本基金官網填寫線上表單 2. 繳交報名表： 填妥本簡章報名表單(附件1)後，email至 sophialin@twnpos.org.tw(自律聯盟)。信件主旨須載明： 【參賽者名稱】報名114年度金融基礎教育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教案暨實施成果徵選案(請注意括號方式及文字內容) 洽詢電話：02-87726020 強制險教案推廣計畫小組
繳交成果資料	11/3(一)截止	詳細內容請參考陸、繳件內容
公布得獎名單	11/14(五)辦理	得獎名單將公布於拾壹、本基金官網資料下載
頒獎典禮	11/28(五)辦理	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會議室

陸、繳件內容

項目	內容	說明	頁數限制
教案暨教學 實施成果資料	封面	請在文件封面右上角，打上編號（留白，由承辦單位填寫）、作品名稱(請確認是否與報名表一致)。	1 頁
	目錄	以 A4 直式橫書，新細明體，12 級字。	1 頁
	基本資料	應含作者簡介、教學學校、教學時間、教學對象、參與教師及任教領域/科目。 以 A4 直式橫書，新細明體，12 級字。	2 頁
	教學資料	1. 教學設計說明：教學設計理念、教學策略、說明教案編纂所運用或參考金融基礎教育相關之教學資源(教材、教具、影片)、學習評量、學生學習成果。 2. 以 A4 直式橫書，新細明體，單行間距，12 級字。	30 頁
	教學省思 與建議	呈現教學前、中、後： 1. 教師對於學生需求、學生學習成效的教學省思與修正建議。 2. 接觸或實施金融基礎教育相關活動後對教師自身、學生、其他教師或學校所產生之影響或改變。(至少擇一對象之改變進行說明)	5 頁
附件	-	1. 詳列教案編撰時所參考之金融基礎教育相關資料。 2. 如有自行研發教材、教具，請提供相關照片或影音資料，儲存於隨身碟或光	不限

		碟。 3. 其他足以輔助說明教師推動金融基礎教育之成果資料。	
其他	授權同意書	請繳交正本一份，不須與前開資料裝訂成冊(附件二)。	-

一、備齊以上書面審查資料乙式 3 份及隨身碟或光碟 1 份，以掛號郵寄至「強制險教案推廣計畫小組」，以郵戳為憑，恕不接受親送及網路送件，擇一地址寄送：

(一)10491 台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 174 巷 28 號 3F(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

(二)11059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150 巷 2 號 18 樓(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並請於信封註明：「114 年度金融基礎教育強制險教案暨實施成果徵案」。

二、光碟檔案請依以下方式命名：

(一)、請將封面、目錄、基本資料、教學資料、教學省思與建議合併成 1 個 PDF 檔，命名為「教學實施成果資料」。

(二)、若有附件檔案，請另存一個資料夾，並命名為「附件」。

柒、評審方式說明

一、評審小組委員 3 名，各組評審委員包括教師代表 2 名及主辦單位代表 1 名。

二、評審小組委員有迴避之義務，簽訂利益迴避切結書。

三、教學實施成果評量規準如下：

項次	評審項目	說明	占比
1	教學內容之創新與精進歷程	(1) 課程實施能符合學習者之生活經驗及學習能力，強化知能整合與生活應用能力，提升金融素養為導向。 (2) 教師教學能因應學習者背景調整教學策略，引發學習者動機，且有效引導學習者思考及學習。 (3) 成果內容能展現教學計畫實踐、省思與改進的循環歷程，並發揮創新精神。	40%
2	金融基礎教育教學或推廣經驗	(1) 教師能運用金融基礎教育之概念，自行設計教學活動使用之教具或教材。 (2) 教學設計及內容適當運用金融基礎教育相關之教學資源(教材、教具、影片)。	20%
3	教學資源之連結或教師共備	(1) 能以社群、共同備課等形式促進教師同儕分享。 (2) 能與不同領域之教師進行研討，促進專業連結。	20%
4	教學成效及影響力	(1) 教學內容具備可行性及推廣性。 (2) 教學成果可提供其他教師參考。 (3) 教學成效對學生發生顯著影響。	20%
5	特別加分： 參加 114 年金融基礎教育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教師研習營，加總分 1 分。		

捌、獎勵辦法

參加徵選之個人或團隊，依下列說明給予獎勵：

- 一、經評審優良之成果作品，給予教學費並函請獲獎教師任職學校所屬機關依規定敘獎：
 - (一)、特優：1 件，獲教學費新臺幣20,000 元整。
 - (二)、優等：2 件，獲教學費新臺幣12,000 元整。
 - (三)、佳作：3 件，獲教學費新臺幣8,000 元整。
 - (四)、入選：5 件，獲教學費新臺幣3,000 元整。
- 二、獲獎件數得不足額錄取，主辦單位亦得依參加作品件數、教案內容與適配性等，調整獎項與獲獎名額。
- 三、前揭教學費應依所得稅法規定繳納所得稅，並於教學費頒發前進行扣繳。

玖、獲獎者應協助事項

獲獎者須依評審委員之建議調整教案或教學實施成果內容，並配合主辦單位要求提供獲獎作品檔案。

拾、其他：

本基金保有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及獎金權利。若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與解釋。

拾壹、本基金官網資料下載：

114年度強制險金融基礎教育教案暨實施成果徵選資訊及教材：
(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官網《強制險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專區》，網址<https://www.mvacf.org.tw/>)

拾貳、附件

附件一：教案暨教學成果徵選報名表

附件二：智慧財產授權同意書

附件一：教案暨教學成果徵選報名表（以一頁為限）

114年度金融基礎教育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教案暨實施成果徵選報名表

作品名稱					
作者基本資料（主要聯絡人請填寫於第一列）					
姓名	校名 請填列中文全銜（包括公私立、鄉鎮市區及學習階段等資料）	學校電話 （分機）	行動電話	email	備註 實習教師請註明
姓名	校名 請填列中文全銜（包括公私立、鄉鎮市區及學習階段等資料）	學校電話 （分機）	行動電話	email	備註 實習教師請註明
姓名	校名 請填列中文全銜（包括公私立、鄉鎮市區及學習階段等資料）	學校電話 （分機）	行動電話	email	備註 實習教師請註明

主要聯絡人郵寄地址：

教學計畫概述：

114年度金融基礎教育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教案暨實施成果徵選

智慧財產授權同意書

授 權 人	(全體參與教師簽名/蓋章)
授權人參與114年度金融基礎教育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教案暨實施成果徵選活動，茲授與主辦單位/承辦單位使用授權人提供之成果資料，基於非營利之推廣目的，特此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計畫中的活動及教案之創作或使用，未違反智慧財產權法之相關規定，如有抄襲、仿冒等妨害他人之著作權者或其餘不實情形，得由主辦單位取消得獎資格，並收回已核發之行政獎勵、獎座與教學費等，並自負法律責任，授權人無任何異議。 2、授權人同意免授權金、全球性之權利，為推廣金融基礎教育，得於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散佈或使用授權人「114 年度金融基礎教育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教案暨實施成果」資料。據此，授權人同意主辦/執行單位可選擇將成果資料張貼於主辦/執行單位的網站供人點覽或於各媒體或公開場所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或散布。 3、此授權書非專屬授權，授權人對授權內容可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散佈或使用「114 年度金融基礎教育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教案暨實施成果」資料。 此致 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